

# 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关于保荐机构推荐询价对象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开发售股票。本次网下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请参与网下申购的询价对象及其管理的股票配售对象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株洲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细则》(2009年修订)。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同日刊登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 重要提示

1. 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天桥起重”)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证监许可[2010]166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在深交所上市。  
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同时进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分别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和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本次发行。  
3. 本次发行数量为4,00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定价发行数量为3,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本次发行股票申购称为“天桥起重”,申购代码为“002523”,该申购简称及申购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  
4.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0年11月26日完成。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9.50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及有效报价情况为:  
① 59.09倍 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② 44.32倍 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 初步询价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所有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之和为6,240万股,为本次网下发行股数的7.80倍。  
5. 招股意向书披露的拟募集资金数量为20,424.04万元,若本次发行成功,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总量为78,000万元,超出发行人拟募集资金数量57,575.96万元,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安排等情况于2010年11月30日在《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招股说明书全文可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 网下发行的重要事项

①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申购价格≥19.50元的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方可参与网下摇号配售。  
②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缴款有效期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应及时、足额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帐户信息表附后。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应在划款备注栏注明该笔申购资金的资金明细账户及新股代码,备注格式为B001099906WXPX002523。  
③ 申购资金有效到账时间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当日15:00之前,T日15:00之后到账的均为无效申购,请提交有效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注意资金到账时间。  
④ 不确认股票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时,应发出申购资金划付指令后与其托管银行进行有效确认,否则其托管银行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实际划付资金的有效股票配售对象名单,若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账,没有息在名单中的股票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若其托管银行未能及时提供凭证,且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账,则共用银行账户的股票配售对象的申购全部无效。  
⑤ 在划拨申购资金当日,股票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资金是否到账,共用银行账户的股票配售对象若无法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资金到账情况的,应及时与其托管银行确认,因股票配售对象未能按照上述规定确认其申购资金到账到账后自由股票配售对象自负。  
⑥ 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付资金有效股票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申购,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并有权限制违约股票配售对象参与主承销商下一项目的网下初步询价。  
(6) 股票配售对象自本次网下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 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①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11:30,13:00-15:00。  
②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32,000股。  
③ 持有深圳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④ 投资者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⑤ 本公告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事宜做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想了解本次股票发行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周六)、(周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 本次发行的重要事项

① 在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②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11:30,13:00-15:00。  
③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32,000股。  
④ 持有深圳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⑤ 投资者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⑥ 本公告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事宜做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想了解本次股票发行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周六)、(周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 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① 在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②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11:30,13:00-15:00。  
③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32,000股。  
④ 持有深圳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⑤ 投资者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⑥ 本公告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事宜做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想了解本次股票发行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周六)、(周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 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① 在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②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11:30,13:00-15:00。  
③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32,000股。  
④ 持有深圳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⑤ 投资者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⑥ 本公告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事宜做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想了解本次股票发行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周六)、(周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 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① 在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②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11:30,13:00-15:00。  
③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32,000股。  
④ 持有深圳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⑤ 投资者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⑥ 本公告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事宜做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想了解本次股票发行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周六)、(周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 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① 在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②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11:30,13:00-15:00。  
③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32,000股。  
④ 持有深圳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⑤ 投资者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⑥ 本公告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事宜做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想了解本次股票发行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周六)、(周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 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① 在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②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11:30,13:00-15:00。  
③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32,000股。  
④ 持有深圳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⑤ 投资者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⑥ 本公告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事宜做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想了解本次股票发行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周六)、(周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 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① 在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②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11:30,13:00-15:00。  
③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32,000股。  
④ 持有深圳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⑤ 投资者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⑥ 本公告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事宜做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想了解本次股票发行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周六)、(周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 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① 在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②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11:30,13:00-15:00。  
③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32,000股。  
④ 持有深圳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⑤ 投资者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⑥ 本公告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事宜做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想了解本次股票发行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周六)、(周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 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① 在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②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11:30,13:00-15:00。  
③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32,000股。  
④ 持有深圳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⑤ 投资者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⑥ 本公告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事宜做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想了解本次股票发行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周六)、(周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 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① 在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②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11:30,13:00-15:00。  
③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32,000股。  
④ 持有深圳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⑤ 投资者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⑥ 本公告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事宜做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想了解本次股票发行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周六)、(周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在2010年11月26日至2010年11月26日的初步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询价邀请,截至2010年11月26日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经确认为有效报价的58家询价对象每一报价的89个股票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有效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9.50元/股。确定方式为:对股票配售对象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按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相同价格的按数量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当累计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于或首次超过800万股7.8倍时,按上述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的最低价格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2.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总量为4,00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定价数量为3,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3. 发行价格:  
通过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9.50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① 59.09倍 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② 44.32倍 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4. 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10年11月23日(周二)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T-5日 2010年11月24日(周三)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深圳)
T-4日 2010年11月25日(周四)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上海)
T-3日 2010年11月26日(周五)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截止时间为15:00)及现场推介(北京)
T-2日 2010年11月29日(周一)	确定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10年11月30日(周二)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10年12月1日(周三)	网下申购缴款(9:30-15:00;有效到账时间15:00之前) 网上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 网下摇号配售 网下申购资金验资
T+1日 2010年12月2日(周四)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T+2日 2010年12月3日(周五)	刊登《网下配售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网下申购中签款项退还
T+3日 2010年12月6日(周一)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资金冻结,网上申购多余款项退还

注:① T日为发行日;  
② 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股票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股票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③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 三、网下发行

1. 参与对象  
经主承销商确认,参与了初步询价,且其报价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有效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为39个,其对应的有效报价总量为6,240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数量。  
2. 网下申购  
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必须足额、及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资金。  
① 申购资金=发行价格×有效申购数量(本次网下摇号配售发行的申购数量限定为160万股)  
② 股票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应与有效报价数量一致;  
③ 股票配售对象应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划付申购资金;  
④ 股票配售对象应确保证金在2010年12月1日(周二)15:00之前到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账户信息表如下

开户行	开户户名称	银行账号
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0403170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6866
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40018839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100838438024001
招商银行深圳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997242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90009300189700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520000148330000255
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028
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501510209064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66531012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151696821

注:① 可登录 <http://www.chinaclear.com> 业务规则—深圳市场—清算与交收”查询。  
② 配售对象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视为对本次发行,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3. 网下摇号配售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股票配售对象网下申购结果通过摇号抽签的方式确

## 定本次网下配售的5家股票配售对象名单及获配股数。确定原则如下:

① 如果提供有效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最终有效申购总量不超过本次网下发行数量800万股,则本次发行中止。  
② 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800万股,则出现了超额认购的情况,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对申报价格等于或高于最终确定的本次发行价格并且申购资金有效的股票配售对象按照其最后一次录入初步询价记录的时间顺序排序,然后依次配售,每一个股票配售对象配1个号(2010年12月2日(周四)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和承配人(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由此确定本次网下发行获配的股票配售对象名单,获配160万股。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2010年12月3日(周五)刊登的《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获配的股票配售对象公告》中发布上述配售结果,内容包括:网下摇号中签结果,获得配售的股票配售对象名单、获配数量等。上述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4. 多余款项退回  
2010年12月1日(周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15:00后对股票配售对象划付的申购资金按《株洲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细则》(2009年修订)的规定进行有效性检查,并于2010年12月2日(周四)9:00前发出电子付款指令,要求结算银行将无效资金退还至股票配售对象备账户。退款情况包括:股票配售对象划付金额大于当日应付申购金额,将多余款项退回;股票配售对象划付金额小于当日应付申购金额,将全部未交回;股票配售对象本次网下申购价格,当日划付的金额无效,将全部未交回。  
2010年12月2日(周四),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计算各股票配售对象实际应得的认购金额,并将股票配售对象当日划付的有效申购资金减去认购金额后的余额于2010年12月3日(周五)9:00前,以电子指令方式通过相应的结算银行退还至其备账户。  
5. 其他重要事项  
① 网下发行申购期间: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自本次发行网上网下发行价格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② 验资: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将于2010年12月2日(周四)对获配的股票配售对象网下发行申购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验资报告。  
③ 律师见证:广东孚道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④ 违约处理:如果可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未按规定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同时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并有权限制违约股票配售对象参与主承销商下一项目的网下初步询价。  
⑤ 获配的股票配售对象的持股比例在本次网下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⑥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 四、网上发行

本次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10年12月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将3,200万股“天桥起重”股票输入其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力,以19.50元的发行价格卖出。本次网下发行股票申购称为“天桥起重”,申购代码为“002523”。持有深圳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站,以发行价格和符合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并足额支付申购款。申购结束后,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会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共同核实申购资金的到账情况,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系统自动生成实际到账资金统计有效申购数量和有效申购户数。  
投资者获配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① 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不需要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② 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结算系统主机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报号,顺序排序,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申报号,每一中签号码认购500股。  
中签率=网上发行总数量/有效申购总量×100%  
1. 申购数量与申购次数的确定  
① 本次网下发行,参加申购的每一证券账户的委托申购数量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申购上限不得超过32,000股,对于申购数量超过申购上限的新股申购委托,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该委托视为无效委托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  
② 投资者参与网上发行申购的,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新股申购委托一经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不得撤销,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以2010年11月30日网下注册资料为准)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③ 投资者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④ 申购程序  
⑤ 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天桥起重”股票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股票账户卡。尚未办理开户登记手续的投资者,必须在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之前办妥

证券账户开户手续。  
⑥ 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参与本次“天桥起重”股票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在网上发行日2010年12月1日(周二)9:30之前,在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站开立资金账户,并根据自己的申购量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⑦ 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即: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余额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款项,到申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站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站要求办理委托手续。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⑧ 配号与中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⑨ 申购配号的确认  
2010年12月2日(周四),各证券交易网站将申购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结算银行账户。  
2010年12月3日(周五)进行核算、验资、配号,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实际到账的有效申购资金划入新股申购资金验资专户。保荐人(主承销商)会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及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申购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核查,出具验资报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依申购资金的实际到账资金(包括按规定提供已划付凭证部分)确认有效申购,按每500股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超过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站。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不予配号。  
2010年12月3日(周五)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站确认申购配号。  
⑩ 公布中签率  
2010年12月3日(周五),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率。  
⑪ 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0年12月3日(周五)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摇号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站。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10年12月6日(周一)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结果。  
⑫ 确认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个中签号码认购500股。  
⑬ 结算与登记  
⑭ 2010年12月2日(周四)至2010年12月3日(周五)共两个工作日,全部申购资金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冻结在申购资金专户内,所冻结的资金产生的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有关申购资金冻结等事宜,遵从深交所、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  
⑮ 2010年12月3日(周五)摇号抽签,抽签结束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中签结果进行认购股数的确定和股东登记,并将有效认购结果发至各证券交易网站。  
⑯ 2010年12月6日(周一)9:30,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对未中签的申购款予以解冻,并向各证券交易网站返还未中签部分的申购余款,再由各证券交易网站返还至投资者;同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中签认购款项划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资金交收账户。保荐人(主承销商)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划转的认购资金后,扣除承销费用后将剩余款项划转到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⑰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新股登记工作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向保荐人(主承销商)或发行人提供股东名册。

## 五、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股票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六、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发行人: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成国平  
住所:湖南省株洲市石潭区中心北路  
电话:0731-22337000-8007,0731-22337000-8022  
传真:0731-22337000-8009  
联系人:范洪泉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庆国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中环路2068号中深国际大厦16楼  
电话:0755-25866030,25869881  
传真:0755-25869880,2586604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将于2010年12月1日分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事项:  
1.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上述声明内容相悖均属虚假记载或不实陈述。  
2.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10年1